**高雄市內門區、梓官區、田寮區、旗山區、甲仙區公所**

**聯合辦理「 心心相映 ，情定橋頭 」**

**103年公教人員未婚聯誼活動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。

二、目的：為擴大員工社交生活領域，增進兩性互動元素及情感交流，藉以提升婚育率，爰訂定本計畫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（一）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

（二）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
（三）承辦單位：內門區公所、梓官區公所、田寮區公所、旗山區公所、

甲仙區公所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（一）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編制內未婚公教員工為主。

（二）高雄地區之國（公）營事業機構、公立醫療機構、國（公）立學校，及民營企業等編制內未婚公教員工。

五、活動日期、地點及參加人數：103年5月25日(星期日)、橋頭糖廠、

32人。

六、活動行程與內容設計：詳如附件一。

七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（一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3年5月20日止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請填寫報名表並黏貼最近6個月內之2吋照片及身分證、 員工識別證(或相關證明文件)正反面影本，即日起至本（103）年5月20日止以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至承辦單位：旗山區公所人事室(地址：84241 高雄市旗山區延平一路499號)。完成報名手續，俾利 完成查驗動作。（承辦單位聯絡電話：07-6616100轉611，聯絡人： 孫主任）

八、繳費方式：

（一）參加人員應自行負擔活動期間之餐費、拓染材料費、導覽費及保險等費用，每人所需報名費新台幣參佰元整。

（二）請於103年5月21日前，以匯款方式繳交活動費用新台幣參佰元整（以匯款日期為準），下列方式擇一送出：

　　1.並將繳費收據填註參加者機關名稱、姓名、聯絡電話（手機），影印傳真或送至（承辦單位）俾憑核對（繳費收據統一於活動報到時發給）。

2.直接將繳費證明貼於報名表後連同報名表寄出。

（三）請注意，本項活動不受理現金繳納方式。

匯款帳號：00071160095025

代收銀行：高雄市田寮區農會

戶名：高雄市田寮區公所

傳真：07-6361738

（四）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不另行催繳，將由候補人員依序位遞補。

（五）參加人員繳費後，除特殊原因致無法出席者，應按照國內旅遊定型化契約規定於活動日前10天（不含活動日）告知承辦單位，逾期所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項

（一）本案報名人數若未達32人，即取消本次活動，訊息將公告於承辦單位網站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（二）承辦單位對報名人員保有審查權，經審查通過後，於103年5月22、23日下班前將電話通知錄取人員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，未收到通知者請來電07-6616100轉611，洽詢聯絡人：孫主任；其未列入參加名單者，將不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報名參加聯誼活動者個人資料，相關人員應確實遵守電腦處理及個人資料保護法，不得洩漏或供其他使用。

（四）活動期間應請參加人員確實遵守活動地點之規定，並全程參與本活動，不得藉故缺席或任意脫隊。

十、如有未盡事宜，由（承辦單位）補充規定之。

**103年未婚同仁聯誼活動-「心心相映，情定橋頭」行程表**

附件一

**日期:103年5月25日(星期日)** **橋頭糖廠1日遊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行程內容** | **地點** |
| 09:00~09:30 | 愛情來報到-集合報到 | 捷運站 |
| 09:30~10:00 | 破冰認識 | 橋頭糖廠 |
| 10:00~10:30 | 橋頭糖廠導覽解說 | 橋頭糖廠 |
| 10:30~12:00 | 細說你我他-學習拓染製作 | 橋頭糖廠 |
| 12:00~13:30 | 吃飯聯誼 | 橋頭糖廠 |
| 13:30~14:30 | 心心相映、甜蜜互動 | 興糖國小校史館 |
| 14:30~15:00 | 真情告白 | 興糖國小校史館 |
| 15:00~15:30 | 享用橋頭名產~~台糖冰品 | 興糖國小校史館 |
| 15:30~16:00 | 速配佳偶寫真 | 興糖國小校史館 |
| 16:00~ | 幸福帶回家 | 幸福捷運 |

☺報到集合地點：捷運站2號出口前廣場

☺活動地點(上午): 橋頭糖廠(高雄市橋頭區橋南里糖廠路24 號)

☺活動地點(下午): 興糖國小校史館(高雄市橋頭區興糖路19巷1號)

**高雄市內門區、梓官區、田寮區、旗山區、甲仙區公所**

**聯合辦理103年「心心相映，情定橋頭」公教人員未婚聯誼活動報名表**

**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請張貼6個月以內  之2吋照片  **電子檔請附照片**  **以便製作活動手冊** | 姓名： 現任職稱： | | 身高： 體重： |
|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| | 性別： □女 □男 |
|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(實)歲： | | 膳食： □葷 □素 |
| 最高學歷：□博士 □碩士 □大學 □專科  □其他( )  畢業學校： 學校  系(所)畢業 | | 是否曾有婚姻狀態：  否□ 是□ |
| 緊急聯絡人： 關係： 緊急聯絡電話： | | | |
| 服務機關： 機關地址：  聯絡電話：（公） （家） 手機：  通 訊 處： 電子信箱：  **⦿本欄參加者請務必填寫清楚，以便聯繫。**  **⦿參加者之姓名、服務機關、電子信箱、照片將製成名冊於現場發送。** | | | |
| 身分證正面影本乙份，黏貼此處  身分證正面 | | 身分證反面影本乙份，黏貼此處  身分證反面 | |
| 機關識別證正面影本乙份，請浮貼此處  機關識別證或相關證明文件正面 | | 機關識別證反面影本乙份，請浮貼此處  機關識別證或相關證明文件反面 | |
| 備註：   1. 請填寫報名表並黏貼最近6個月內之2吋照片及身分證、員工識別證(或相關證明文件)正反面影本，即日起至本（103）年5月20日止以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至承辦單位：旗山區公所人事室(地址：84241 高雄市旗山區延平一路499號)。完成報名手續，俾利完成查驗動作。（承辦單位聯絡電話：07-6616100轉611，聯絡人：孫主任） 2. 參加名單經（承辦單位）確認後，再行通知繳費，未列入參加名單者，不另行通知，敬請見諒。 3. 報名資料僅供本次活動使用，並遵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變理，本報名表各項資料請由參加者本人確實填寫，偽造身分資料而報名者，一經查獲依法究辦。 | | | |